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非织造布、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章程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p><b>第十三条</b>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生产、加工：色母粒、塑胶聚合物、塑料改性、塑料合金、塑料、助剂、颜料、钛白粉混拼（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物流仓储；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有效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b>第十三条</b>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生产、加工：色母粒、塑胶聚合物、塑料改性、塑料合金、塑料、助剂、颜料、钛白粉混拼（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b>非织造布、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b>；物流仓储；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有效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第二百零五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广东省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零五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广东省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